

岳阳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8·24”  
一般触电事故应急评估报告

应  
急  
处  
置  
评  
估  
报  
告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8·24”一般触电事故  
应急处置评估组  
2024年10月

#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8·24” 一般触电事故应急评估报告

2024年8月24日9时30分许，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张\*在东山镇长宁垵村长宁垵村长荆7组进行道路硬化建设时，张\*在操作泵臂的过程中泵臂离高压线的距离低于安全距离导致发生触电事故，导致其本人触电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万元。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评估暂行办法》（安监总厅应[2014]95号）的规定，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8·24”一般触电事故调查组安排县应急局具体负责对该起事故的应急处置情况进行评估。

2025年9月15日，应急处置评估工作正式开始。通过调查询问、现场勘查、查阅资料、听取汇报等方式，按照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对该起事故的应急处置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事故单位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万元整，法定代表人是张\*，公司成立日期：\*年\*月\*日，公司住所\*省\*市\*县\*镇\*号，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造价咨询

业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 事故现场情况

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东山镇长宁垸村长荆7组道路呈东西走向,系长宁垸村长荆7组村级道路,路面为18厘米厚混凝土路面,长170米,宽3米,道路两边均为农田,道路东边尽头有临散村名住房,道路西边与呈南北走向的长宁垸村村级道路连接张\*触电位置距离道路连接处10米,施工作业现场上空有高压线通过,施工作业现场无安全告知的相关明显警示标志。

## (三)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管理情况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资质合法,该公司承建了东山镇长宁垸村长荆7组道路硬化项目建设,于2024年8月15日开始施工,工程项目包括对高低不平路段,采用装载机整平,宽度不足部分进行拓宽,软基清除并用砂石还填。通过查阅资料及调查询问,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从业人员进行了安全技术交底口头安全提示,但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认真如实记录相关技术交底和培训内容,对从业人员的安全告知仅限于口头上,作业现场无安全告知的相关明显告知警示牌。

##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处置情况

2024年8月24日,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刘\*、从业人员陈\*和聂\*、张\*共四人早上7时许到了工地上,陈\*和聂\*负责把混凝土整平,张\*负责输送水泥的泵管,7时30许,混凝土罐车拉了一车混凝土到了工地,陈

\*和聂\*、张\*三人开始按照分工进行作业，8时30分许，混凝土罐车内的混凝土已经输送完，混凝土罐车离开工地，陈\*和聂\*、张\*三人开始休息，大概休息了20多分钟的样子，9时许，混凝土罐车再次来到了工地，陈\*和聂\*、张\*三人再次按照分工进行作业，9时30分许，当时张\*用肩部作支撑，手扶着泵管在进行作业，聂\*和陈\*是背对着张\*在做事，安全管理人员刘\*在现场查看施工情况，突然，混凝土泵车司机叫聂\*和陈\*两个，说张\*摔倒地上了，要聂\*和陈\*把张\*扶起来，聂\*和陈\*走到张\*那里，发现张\*躺在地上不动了，脸部朝上，面部是乌黑，眼睛睁开，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刘\*看到这个情况后，立即安排施工作业人员陈\*拨打了“120”急救电话，10时20分，急救车来到事故发生现场，在急救车来之前，安全管理人员刘\*拨打了长宁垵村总支书杨\*的电话，杨\*马上安排长宁垵村的村医到现场对张\*进行了抢救，已经发现张\*没有呼吸，心脏也没有跳动了，10时20分急救车到了事故现场后，立即对张\*进行检查和抢救，检查时发现张\*胸部、大腿和手上面有一个烧焦的洞，瞳孔放大，已无生命特征，确认张\*是触电死亡。

### **三、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应急处置责任落实情况**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葛\*在接到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刘\*关于张\*触电死亡的报告后，立即按照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开展事故救援工作，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刘\*在县急救中心医护人员到达事故现场前，已按照预案就近联系了长宁垵村村医对张\*进行急救，并在事故发生后第

一时间拨打了“120”急救电话。县120急救中心医护人员于10时20分到达事故发生现场，经对张\*进行诊断，宣布张\*无生命体征，已当场死亡。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迅速组织相关人员和家属召开协调会，商量死者安葬和赔偿事宜，未造成不稳定因素。

#### **四、东山镇应急处置责任落实情况**

8月24日，由属地乡镇东山镇进行协调，由于死者是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从业人员，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认真如实记录相关技术交底和培训内容，对从业人员的安全告知仅限于口头上，作业现场无安全告知的相关明显告知警示牌，造成张\*死亡，由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当事人家属进行赔偿。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张\*家属达成赔偿协议，由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一次性赔偿死者家属\*万元人民币，善后处置工作及时有效，没有造成社会影响，没有引起其他不稳定因素。

#### **五、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评估结论**

2024年8月24日9时30分许，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刘\*安排施工作业人员陈\*拨打了“120”急救电话，立即向公司总经理葛\*进行了报告，10时20分，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葛\*将该事故向东山镇人民政府进行了报告，10时30分，东山镇将该情况报告给县应急指挥中心值班室。

岳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从业人员进行了安全技术交底口头安全提示，但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未认真如实记录相关技术交底和培训内容，对从业人员的安全告知仅限于口头上，作业现场无安全告知的相关明显警示标志，是造成事故发生的间接原因。

## **六、事故主要教训**

（一）相关村道建设在现场管理上存在漏洞，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管不严，相关事故责任单位和人员要认真汲取事故教训；

（二）事故发生后暴露出来的问题，基本都是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安全管理都没有落到实处。属地人民政府要加强对本辖区的巡查，及时发现存在的安全隐患，依法履行属地安全管理职责。

（三）建设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农村小型项目的监管力度，严查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未落到实处的行为，依法履行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监管职责。

## **七、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一）行业主管部门、各乡镇要加强安全生产的源头管理，要及时依法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要加强对农村施工建设项目的巡查。

（二）生产经营单位是安全生产的责任主体，要加强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强化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并有针对性的开展事故警示教育，落实安全措施，杜绝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三）行业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要加强新《安全生产法》的学习，要进一步明确属地安全管理职责，加强安全生产隐

患排查治理和监督检查，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的相关规定，及时上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华容县“8·24”一般触电事故  
应急处置评估组  
2025年9月